

## 東亞系與政治所 碩士班學位口考 申請作業：

這學期我想提畢業口試，  
我該準備些什麼？



### 回傳 名單

- 在每學期公告截止日前，**回傳**畢業預估名單。
- <http://www.aa.ntnu.edu.tw/page1/recruit.php?class2=36&class=1602>
- (如果希望在10~12月，或是3~5月領取畢業證書的同學，請於每月5日前回傳預估畢業名單)  
※例如：希望在11月底以前完成離校手續，且領取畢業證書日期為11月者，請在11月5日前回傳名單。

### 申請 帳號

- 請與前項預估畢業名單同時回傳至系辦公室信箱。
- **申請**「Turnitin學術論文原創性比對系統」帳號
- ※ **當學期首次使用**論文比對系統的碩士班同學，請先以**E-mail**回傳「姓名」與「常用**E-mail**」至 [yuichan@ntnu.edu.tw](mailto:yuichan@ntnu.edu.tw)，以便開通帳號。

### 提交 紙本

- **提交**紙本資料完成口考申請與畢業條件檢核。(須檢附以下表單與資料，詳見下頁清單。)  
第一學期：每年11月底之前，第二學期：每年5月底之前。
- P.S. 學位論文正式口考時間需安排在申請日(審核日)之後1個月以後  
(例如，106.11.10提出申請並審核，最快可在106.12.10以後安排口考)

◆申請「碩士班學位口考」時，請將以下須檢附之表單與資料繳交至系所辦公室：

**【教務處指定資料】**

線上剽竊系統之論文原創性報告 (turnitin 系統的比對結果)

研究生經指導教授同意後，請於提出口試申請前，將【學位論文口試用初稿】上傳至「Turnitin 學術論文原創性比對系統」，  
<http://www.lib.ntnu.edu.tw/eresource/turnitin.jsp>

經系統比對完畢後，列印並繳交「電子回條」與「比對結果」，即可完成提交論文原創性報告。

(「電子回條」與「比對結果」需有指導教授與研究生本人簽名)

「學位論文考試申請切結書」。

載點：

[http://www.aa.ntnu.edu.tw/5intro/super\\_pages.php?ID=5intro8](http://www.aa.ntnu.edu.tw/5intro/super_pages.php?ID=5intro8)

(填寫完畢後，請於提交碩士學位口考申請表件時一併繳交。)

**【系辦公室資料】**

◎表單：

- 論文考試申請書
- 論文口試委員申請書

◎檢附資料：

- 論文摘要與碩士論文 4~5 本：  
(如果無法與申請資料同時提交，最遲請在口試前 2 週繳交)
  - (1) 單指導 4 本。
  - (2) 雙指導 5 本。
- 成績單正本一份 (審查畢業學分用)。
- 論文發表或刊登證明：  
(論文抽印本、論文獲刊登/發表同意書等)
- 學術活動參與證明 (本系學習護照，檢核完畢後當場歸還同學)。
- 外語檢定證明。